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下午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匡振兴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详见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详见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翠微新生活基金认缴出资的议案》；

详见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增加翠微新生活基金认缴出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内部审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详见上交所网站披露的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（2021年8月修订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8日